

113 年屏東縣糖尿病共同照護網

醫事人員認證「專業知識課程」-考試簡章

地 址：屏東市自由路 272 號

電子信箱：pth491121@mail.ptshb.gov.tw

聯絡電話：08-7372507 或 08-7370002*150~155

本局公告：

「糖尿病專業知識教材與題庫」

於 <https://reurl.cc/RWnNbz>

【業務資訊-預防保健-慢性病共同照護網/糖尿病下載供參】。



壹、報考資格

領有國內外醫師、護理師(士)、營養師及藥事(生)人員相關證照之專業醫事人員皆可報名參加。

貳、考試日期時間及地點

因應報考人數決定場次，依報名前後安排考試序號，請受試者當日空出時間以利考試。

一、考試日期及時間：民國 113 年 03 月 30 日(星期六)，測試時間為 80 分鐘。考生依下列規定進出試場：

(一)考試開始前十分鐘打預備鈴，考生不得入場。

(二)考試開始鈴響，即可進入試場開始作答，考試結束鈴響畢，應即停止作答。

(三)考試開始後十五分鐘不得入場。

(四)入場後除因生病或因特殊原因經監試人員同意外，考試開始三十分鐘內不得出場。

二、考試地點：本局五樓資訊教室

三、如遇颱風、地震、洪水等重大天然災害、傳染病流行或其他重大事故，致不能如期進行考試時，將依相關規定統一發佈緊急措施或補考時間，考生應予以配合，不得異議。

參、報名辦法

一、方式：

採郵局掛號方式報名：

步驟 1：請將報名表(附件一：需張貼一張照片及身份證正反面影本)及最高學歷畢業證明書影本各 1 份，置放於信封內。

步驟 2：查核報名資料之完整性，以郵局掛號郵寄至：屏東市自由路 272 號 屏東縣政府衛生局 糖尿病共同照護網收。

二、報名日期：

(一)一律採掛號收件，即日起起至 113 年 3 月 18 日截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收執聯請妥善保存，以做為日後查詢收件之依據。

(二)考試為響應無紙本，故不寄發紙本准考證。

1、考生座位在 113 年 3 月 21 日後於本局網站/公告訊息/最新消息/項下公告，請考生務必自行上網查詢考試場次(時間)，抄寫在備忘錄(附件二)，即可作為准考證(提醒自己)。

2、當日需攜帶身分證(或有相片之健保卡)，以備查核。

三、報名注意事項：

(一)考生報名資料及成績僅作為本委員會考試及相關事項使用，均依「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處理。

(二)「身心障礙之考生」或其他特殊情事需予以協助者，務必請於報名表中備

註欄註記清楚，以便考區做適當安排。

(三)報名資料不齊全，或模糊不清致無法辨識者，拒絕受理報名(所繳資料不予退回)；有偽照、變照、假借之冒用者，取消雙方資格。

四、諮詢聯絡方式：

屏東縣政府衛生局 保健科林沄沄衛教師

聯絡電話：08-7372507 或 08-7370002 轉 150~155

肆、成績計算

50題單選題，滿分100分，及格分數為60分；答錯不倒扣，為維護考生權益及避免產生試後疑義，請考生針對考題或應試結果如有問題，請於考試當場向試務人員反應，並請試務人員協助處理。

伍、參考資料

*「糖尿病專業知識教材與題庫」本局網站—業務資訊-預防保健-慢性病防治-糖尿病/項下下載供參。

* 中華民國糖尿病衛教學會核心課程

陸、附錄：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一、試場規則

一、	考試時考生必須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準時入場，對號入座。(請自行上網查知考試場次及報到時間、考試時間)
二、	入座後不准再離場，若強行離場、不服糾正者，該考試不予計分。
三、	測試正式開始後遲到逾十五分鐘強行入場者，該考試不予計分。
四、	採用電腦考試，輔助視力用品自備，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
五、	嚴禁談話、左顧右盼等任何舞弊行為。試場內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作弊事實明確者，或相互作弊事實明確者，該考試不予計分。
六、	非考試必需之物品如電子辭典、計算機、行動電話、呼叫器、隨身碟等計算及電腦通訊器材等必須關機且需放置於試場前後方地板上，不得隨身攜帶。若經監試人員發現，則扣該科測驗分數五分。
七、	如遇警報、地震，應遵照監試人員指示，迅速疏散避難。
八、	有關考生違反測驗規則處理方式，悉遵照「102年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事人員認證『專業』知識課程之考試違規處理辦法」辦理。

二、違反試場規則處理方式一覽表

類別	違反試場規則事項	處分情形
第一類 嚴重舞弊行為	一、由他人頂替代考或偽(變)造證件應試者。	取消應試資格及代考證書。
	二、脅迫其他考生或試務人員協助舞弊者。	取消應試資格。
第二類 一般舞弊行為	一、入座後不准再離場，若強行離場、不服糾正者。	該考試不予計分。
	二、測試正式開始後遲到逾十五分鐘強行入場者。	該考試不予計分。
	三、惡意擾亂試場內、外秩序，情節嚴重者。	該考試不予計分。
	四、涉及集體舞弊行為者。	該考試不予計分。
	五、交換座位應試者。	該考試不予計分。
	六、試場內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作弊事實明確者，或相互作弊事實明確者。	該考試不予計分。
第三類 一般違規行為	一、測試進行中與試場外有手勢或訊息聯繫行為。	扣考試分數5分
	二、攜帶電子辭典、計算機、行動電話、呼叫器、隨身碟等計算及電腦通訊器材經監試人員發現者	扣考試分數5分
	三、違反試場規則、秩序，情節輕微者。	扣考試分數5分

附記：

- 一、若有本表未規範而影響測驗公平、考生權益之事項，應提委員會議討論。
- 二、凡涉及本表各項舞弊或違規行為者，當面通知考生本人。

113 年屏東縣糖尿病共同照護網

附件一

醫事人員認證「專業知識」課程考試報名表

考試場次	
座位	

姓名		服務機構		相片貼處 實貼二吋照片一張 (背面書寫姓名、身份證字號；近半年照片)
服務縣市		職稱		
通訊住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公司： 住家： 行動：	緊急事故 聯絡人	姓名： 電話：()	關係：
畢業學校		畢業證書 字號		
報考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醫師 <input type="checkbox"/> 護理師(士) <input type="checkbox"/> 營養師 <input type="checkbox"/> 藥師(生)	專業證書 字號		
實貼身分證影本正面		實貼身分證影本反面		
報考人簽章		填表日期	113 年 月 日	

備註：

*1:上表粗框線內由主辦單位填寫。

*2:特殊情事需協助安排確定場次者可註明合適時間_____。

(因應當日報名人數多寡安排考試場次；若有異議，由主辦單位全權安排)

113 年屏東縣糖尿病共同照護網
醫事人員認證「專業知識」課程考試
備忘錄(自留)

考試場次	
座位	
姓 名	
考試日期	113 年 3 月 30 日(星期六)
考試場次 (因應報名人數而 調整考試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場(9 時整至 10 時 2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場(10 時 50 分至 12 時 1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場(12 時 40 分至 14 時整)
報到時間	時 分至 時 分
考試時間	時 分至 時 分

備註：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3 年 3 月 18 日截止(以郵戳為憑)。

二、報名方法：

(一)將報名表(附件一)及畢業證書影本，採郵寄掛號收件。

(二)於 112 年 3 月 21 日自行上網(本局網站/公告訊息/最新消息/項下)

查詢考試場次及時間，並自留備忘錄(附件二)。

三、諮詢聯絡方式：屏東縣政府衛生局 保健科林沄沄衛教師

聯絡電話：08-7372507 或 08-7370002 轉 150~155

e-mail:pth491121@mail.ptshb.gov.tw